

河南未来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年报问询函的回复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挂牌公司管理一部：

贵司《关于对河南未来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公司一部年报问询函【2023】第 313 号）（以下简称“年报问询函”）已收悉。河南未来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未来能源”或“公司”）已对反馈意见所提出的有关问题进行了逐条落实和回复，具体回复情况如下：

1、关于保留意见与在建工程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连续两年对你公司财务报表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保留事项均涉及在建工程和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你公司在建工程主要为南乐县 2018 年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动项目建设形成的若干站点，初始形成于 2019 年，自 2020 年以来在建工程处于停滞状态。报告期末，在建工程余额 10,266.98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 65.91%，存在减值迹象但公司未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年审会计师执行审计程序后，仍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也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相关财务报表项目及披露作出调整。

请你公司：

（1）针对 2022 年度、2021 年度保留意见所涉事项，详细说明相关事项的形成原因，说明公司对审计机构开展审计工作是否提供了必要的支持与配合。

（2）说明南乐县 2018 年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动项目背景、项目目标客户情况、超期超概情况、预期盈利模式等；

（3）结合该项目建设进展情况、停工原因、预期可实现收益变动情况等，说明在建工程不计提减值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与同行业、同区域可比企业存在较大差异及合理性。

【回复】

（1）针对 2022 年度、2021 年度保留意见所涉事项，详细说明相关事项的形成原因，说明公司对审计机构开展审计工作是否提供了必要的支持与配合。

1) 针对 2022 年度、2021 年度保留意见所涉事项，详细说明相关事项的形成原因。

2018年10月，南乐县农业畜牧局（以下简称“甲方”）与项目公司河南未来乐农再生资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签订《南乐县农村环境综合整治PPP项目》合同，合同约定①项目投资总额：项目乙方建设工程项目投资总额约为46,820.42万元（含建设期利息），其中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投资额为44,127.99万元，包括规模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升级改造的投资额为4,153.54万元和7个农村废弃物处理资源转换站投资39,974.45万元；农村环卫垃圾收运管理项目投资额2,692.43万元，项目总投资最终以竣工决算审计报告为准。②项目运作模式：依据项目经批复的实施方案，在合作期限内，由乙方采用BOT（建设-运营-移交）运作方式进行项目的投融资、建设、运营维护等工作，甲方依照相关规定及本合同约定支付可行性缺口补助，合作期满后，乙方将全部资产无偿移交给南乐县农业畜牧局或政府指定的其他机构。③项目投融资结构：根据《国务院关于调整和完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资本金制度的通知》（国发〔2015〕51号）的相关要求，本类项目应按照不小于20%的资本金要求。本项目包括两个子项目，总投资约为46,820.42万元，本项目资本金设置为项目总投资额的20%，为9,364.08万元。项目资本金作为各方股东对项目公司的股权投资资金（包含各方股东的注册资本出资），其出资应与项目建设进度相匹配。社会资本方不得以债务性资金充当项目资本金，不得由第三方代持社会资本方股份。项目投资总额和项目资本金之间的差额由乙方负责筹集。④项目回报机制：本项目属于市政环保公用事业，包括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和农村环卫收运管理两个子项目，考虑到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产出物市场需求量和开发潜力巨大，可以通过销售沼气、沼渣、沼液肥以及粪污处理费获得收益，而农村环卫收运管理项目属于公益性项目，不具备使用者付费基础，现将两个子项目打包，采用整体可行性缺口补助的回报机制。甲方依据乙方所提供的设施或服务是否符合本合同约定的标准和要求来支付政府可行性缺口补助，只要乙方所提供设施或服务符合合同约定的性能标准即可获得政府可行性缺口补助。本项目可行性缺口补助由甲方按照约定方式付费。⑤合作期限：本项目合作期限设置为20年，其中，子项目畜禽粪污项目建设期为2年，运营期为18年；子项目农村环卫垃圾收运项目运营期为20年。

南乐县2018年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动项目于2019年初开工建设，

2019 年投入 5,295.28 万元，2020 年投入 2,423.11 万元，2021 年投入 2,112.40 万元，因为疫情原因及项目未能按照融资计划获取融资款，故项目于 2022 年初开始处于停工状态，因目前行业经济形势不太乐观及国开行融资款项尚未到位，故截至目前一直未重新开工，现正在沟通融资事项，预计 2024 年形势有所好转，待形势好转后开始继续推进项目建设进度。

2) 说明公司对审计机构开展审计工作是否提供了必要的支持与配合。

公司已将项目资料提供至审计机构，主要包含：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及相关批复文件，项目实施方案及相关批复文件，《南乐县农村环境综合整治 PPP 项目》合同，项目建设过程中签署的主要施工合同、发票、验收单据及付款单据，陪同审计人员实地查看项目现场，安排审计人员访谈公司董事长，公司内部编制的项目盈利预测等。审计机构认为公司暂无法对项目融资计划提供保障，无法保证项目按期完工，且项目受产业政策影响较大，无法为未来收益提供合理保障，故认为公司编制的项目盈利预测可靠性较低，无法作为在建工程不计提减值的依据。公司正在协调合作各方，在整体经济状况好转的情况下，积极推动工程进展，积极消除审计报告中保留意见所涉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2) 说明南乐县 2018 年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动项目背景、项目目标客户情况、超期超概情况、预期盈利模式等；

1) 南乐县 2018 年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动项目背景：

南乐县是全国秸秆养畜十佳示范县、全国生猪调出大县、河南省畜牧强县、河南省畜牧业发展重点县、全省肉牛基础母牛扩群增量示范县，同时又是国家级生态示范区，因此全县畜禽粪污处理整治工作迫切、产业结构调整任务重。但由于受资金限制，全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工作比较困难，表现在粪污处理利用方面，主要在于先进治理工艺和技术不能引进，治污设施设备难以购置。在消纳地（饲草料地）配套方面，没能力进行粪污还田的管网配套设施建设以及配套的饲草料种植、收获、加工、贮存设施建设和设备购置等，因此开展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很有必要。

2018 年，濮阳市南乐县人民政府为响应国家发改委办公厅、农业部办公厅《关于整县推进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工作的通知》（发改办农经〔2017〕1352 号）文件精神，大力支持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工作，全面推进濮阳市南乐县

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和乡村振兴战略实施，以招商引资形式引进了未来能源。

2018年3月12日，获取了南乐县人民政府关于《南乐县农村环境综合整治PPP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乐政文（2018）15号）；2018年3月16日，获取了南乐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南乐县2018年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乐发改（2018）36号）；2018年3月26日，获取了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南乐县2018年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豫发改农经（2018）223号）；2018年10月10日，获取了南乐县人民政府关于签订南乐县农村环境综合整治PPP项目合同的批复（乐政文（2018）51号）；2018年10月，南乐县农业畜牧局（以下简称“甲方”）与项目公司河南未来乐农再生资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签订《南乐县农村环境综合整治PPP项目》合同。

2) 项目目标客户情况:

①规模养殖场类客户

养殖场客户为：河南广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西审什分厂、河南广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留固什分厂、濮阳德信峪口禽业有限公司、濮阳惠丰牧业有限公司、濮阳市天然林牧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南乐县腾犇牧业有限公司、南乐县洪育肉牛繁育专业合作社、南乐县平安牧业发展有限公司、南乐县雪龙牧业有限公司、南乐县夏氏养殖场、南乐县杨氏生态养殖场等南乐县中央预算内投资重点支持的58家规模养殖场。后因从项目申报到项目批复持续时间较长，部分规模养殖场已按照南乐县环保部门要求完成配套设施建设，另有部分养殖场因市场原因已关闭停养，故有33家规模养殖场主动放弃，不再参与项目。其中，停养3家，关闭1家，搬迁1家，已完成配套设施建设28家。因此养殖场客户变更为南乐县金凤利达养殖场、南乐县腾犇牧业有限公司、南乐县平安牧业发展有限公司、南乐县福堪镇杨氏生态养殖场、河南广发生态农业有限公司、南乐县永鑫养猪场等在内的25家规模养殖场。其中生猪养殖场11家，肉鸡养殖场4家，蛋鸡养殖场8家，肉牛养殖场1家，羊养殖场1家。

②农村废弃物处理资源转换站

在全县建设7个农村废弃物处理资源转换站，分别位于张果屯乡后孙黑村、元村乡元村、千口乡良善村、福堪镇张韩平村、谷金楼乡闫李谷金楼村、西邵乡

五花营、寺庄乡张浮丘村。

3) 超期超概情况:

项目计划建设期限为 2 年,项目于 2019 年初开工,计划 2021 年初完工,因为疫情三年和融资不到位两大原因,最终导致项目超期,因项目预算未发生变化,不存在超概现象。

4) 预期盈利模式:

《南乐县农村环境综合整治 PPP 项目》终端产品包含:

①规模养殖场

南乐县中央预算内投资重点支持的 25 家规模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所产生的沼气和肥料等终端产品。规模养殖场的沼气和肥料等多用于公司自产自销或自产自用。

②农村废弃物处理资源转换站

预计沼气产量约 22.47 万 $\text{m}^3/\text{天}$ (8,201.6 万 $\text{m}^3/\text{年}$):其中 5.46 万 $\text{m}^3/\text{天}$ (1,992.9 万 $\text{m}^3/\text{年}$),占 24.3%,作为本项目的沼气锅炉燃烧为中温发酵罐供热;其中 17.01 万 $\text{m}^3/\text{天}$ (6,208.7 万 $\text{m}^3/\text{年}$),占 75.7%,作为周边居民集中供气、提纯成生物天然气压缩罐装、汽车燃料等交由第三方经营。

预计生产沼渣(干鲜粪和沼渣)约 1,186.5 吨/天 (43.31 万吨/年),平均含固率 60%,交由第三方生产苗木果树、蔬菜瓜果等的栽培载体和育苗基质。

预计沼液约 6,650 吨/天 (242.73 万吨/年),平均含固率 5%,交由第三方生产冲施肥、叶面喷施肥、杀虫剂和水溶肥等。

预计平均供应沼气 17.01 万 $\text{m}^3/\text{天}$,市场价按 1.11 元/ m^3 计算;沼渣约 1,186.5 吨/天,售价按 100 元/吨计;沼液约 6,650 吨/天,售价按 4.0 元/吨计;处理畜禽粪污约 6,160 吨/天,按 10 元/吨计,处理生活污水约 280 吨/天,按 2 元/吨计;因此,项目产品的全部收益为 14,462.07 万元/年。

(3) 结合该项目建设进展情况、停工原因、预期可实现收益变动情况等,说明在建工程不计提减值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与同行业、同区域可比企业存在较大差异及合理性。

1) 项目建设进展情况:

南乐县 2018 年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动项目于 2019 年初开工建设,2019 年投入 5,295.28 万元,2020 年投入 2,423.11 万元,2021 年投入 2,112.40 万

元，现已完成基础设施建设，规划建设 7 个资源转换站，目前已建设完成 2 个资源转换站，待政府部门组织验收。

2) 停工原因:

因为疫情原因及项目未能按照融资计划获取融资款，故项目于 2022 年初开始处于停工状态，因目前行业经济形势不太乐观及国开行融资款项尚未到位，故截至目前一直未开工建设，现正在沟通融资事项，预计 2024 年形势有所好转，待形势好转后开始继续推进项目建设进度。

3) 预期可实现收益变动情况:

公司预期可实现收益无变化，预计投入无变化，故结合前期可研报告财务估算情况，在建工程不存在减值迹象。

4) 说明在建工程不计提减值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与同行业、同区域可比企业存在较大差异及合理性

由于公司预期可实现收益无变化，预计投入无变化，因此在建工程不计提减值，同行业可比公司同华科技(837899)在建工程也未计提减值，但因公司在建工程目前处于停滞状态，业务具有特殊性，因此与同行业类似公司可比性较差，不存在同区域可比企业。

2、关于可持续经营能力与流动性

你公司报告期末货币资金余额 57,454.89 元，剔除合同负债之后的流动负债为 16,506,328.59 元。本期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合计 14,197,383.33 元，两年以上长账龄应收账款占比 64.47%。本期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350,329 元，净利润已连续两年为负，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请你公司:

(1) 结合公司 2021 年、2022 年审计报告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有关内容，说明公司已采取的应对措施，截止目前的进展情况及财务状况，持续经营能力是否有实质性改善;

(2) 说明公司是否存在不能到期偿还流动负债和资金链断裂风险，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是否存在较大差异及合理性;

(3) 结合主要客户信用政策及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说明长账龄应收账款占比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并结合报告期末应收账款逾期情况和期后回款情况，

说明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及实际计提比例的合理性。

【回复】

(1) 结合公司 2021 年、2022 年审计报告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有关内容,说明公司已采取的应对措施,截止目前的进展情况及财务状况,持续经营能力是否有实质性改善;

公司 2021、2022 年连续亏损,2022 年发生净亏损 365.21 万元。影响当期利润的政府补助收入 117.55 万元,扣除该项补助后公司亏损 482.76 万元。公司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1,587.87 万元,其中单项计提坏账 168.13 万元、3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848.47 万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 53.43%,变现能力较弱。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未来能源公司欠职工工资 174.79 万元尚未支付。

1) 公司已采取的应对措施:

①对于在建工程停滞事项,公司协调合作各方,在整体经济环境状况好转的情况下,积极推动工程进展;②拓宽销售渠道,以河南市场为基础,寻求向附近省份渗透相关市场,提高业务规模,积极与区域国企、地方城投平台等进行业务合作,为公司保持持续经营的现金流奠定坚实的基础;③加快直接融资渠道,通过引入新资本、金融机构借款等方式保障公司开展各业务所需现金流;④保障公司员工的服务意识,提高工程业务质量。同时,持续创新研发适应市场需求的产品技术,并积极开拓应用空间和市场;⑤立足发展需求,公司对管理、产品、运营、研发、营销团队进行调整,从体制和机制上提高经营效率,促进公司稳步持续发展;⑥公司将着力未来发展方向,集中研究市场需求的应用技术,提升自身的品牌竞争力,保障企业的市场竞争力;⑦公司正在积极筹备资金尽力解决职工拖欠工资,不会一直拖欠,积极做好员工生活保障;⑧公司对于应收账款,加强加大催款力度,争取早日追回货款。

2) 截至目前的进展情况及财务状况:

①在建工程仍处于停滞状态,现正在积极协调合作各方,在行业政策好转的情况下,积极推动工程进展;②在拓宽销售渠道方面公司业务部正在积极开拓新市场。③在融资方面已新增 89 万元银行贷款。④公司每月 10 日、20 日定期组织员工进行技术培训等,加强员工的服务意识,不断优化和创新产品质量,目前研发新增 6 个实用性专利。⑤根据公司发展需求,公司进一步优化和修订管理制



度细则。⑥积极组织技术人员外出参加培训,不断改进产品研发技术,提升自身的品牌竞争力,保障企业的市场竞争力。⑦拖欠员工工资方面,目前公司已支付职工工资 117.70 万元。⑧针对应收账款方面,公司加强加大催款力度,2023 年 1-8 月已实现销售回款 707.10 万。

3) 持续经营能力是否有实质性改善

公司已采取相关措施积极收回应收账款,目前已收回欠款 707.10 万元,取得银行贷款 89 万元,持续经营能力有所改善,但改善程度较小,公司后续仍会积极采取相关措施改善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2) 说明公司是否存在不能到期偿还流动负债和资金链断裂风险,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是否存在较大差异及合理性;

公司对金融机构的有息负债较少,未出现到期无法偿还的违约情况,对于未支付供应商的应付款项,公司已主动找债权人协商,让对方对到期债权给予一定的宽限期、协商还款计划或还款方式,不存在资金链断裂风险。

公司对于应收账款,加强加大催款力度,2023 年 1-8 月已实现回款 707.10 万。同时积极拓展融资渠道,新增银行贷款 89 万元。流动负债比上年期末减少 133.54 万。

综上所述公司收入大于支出,不存在资金链断裂风险。

未来能源(870215)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22.27%	20.10%
流动比率	1.02	1.19
同华科技(837899)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44.53%	44.60%
流动比率	1.36	1.12

公司流动比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同华科技相比不存在重大差异。

(3)结合主要客户信用政策及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说明长账龄应收账款占比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并结合报告期末应收账款逾期情况和期后回款情况,说明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及实际计提比例的合理性。

1) 主要客户信用政策

为降低应收账款回收风险,公司针对所有客户建立了规范严格的客户信用管理制度,包括客户资信调查、客户信用等级评定、客户信用额度确定、客户授信执行与监督等内容。公司根据每家客户的单位性质、合同项目性质、财务状况、

经营情况、历史回款信用等情况，严格核定各客户及项目的信用级别及信用额度。根据客户的信用等级不同，公司应收账款信用期按项目性质分类：政府项目和其他项目。不同项目的信用政策及结算方法如下：

政府项目：根据项目资金拨付情况给予 6-12 个月的账期。

其他项目：根据项目具体情况给予 3-6 个月的账期和不超过 500 万元信用额度，对部分大型项目还可视预算拨款的情况经董事长批准，适当延长账期。

公司的项目主要为政府项目，因此客户信用度较好，回款风险低。

公司 2022 年应收账款前五名具体信用期如下所示：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项目性质	信用期	超期金额
河南乡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335,400.00	政府项目	12 个月	2,805,400.00
漯河天种畜牧有限公司	1,500,000.00	政府项目	12 个月	1,500,000.00
驻马店市驿城区陆路养殖有限公司	760,666.57	政府项目	12 个月	760,666.57
驻马店市途胜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742,672.00	政府项目	12 个月	742,672.00
长葛市畜产品服务中心	624,680.00	政府项目	12 个月	624,680.00
合计	7,963,418.57			6,433,418.57

公司主要项目均为政府项目，受近两年经济环境下行、财政资金拨付难的影响，公司应收账款逾期比例较高。

2) 长账龄应收账款占比高的原因：

①近三年，由于整体宏观经济下行压力较大，各类单位的资金面普遍比较紧张，对公司的应收账款回收产生了不利影响；②公司产品主要面对政府，客户资金拨付流程复杂，进展缓慢；③部分客户项目负责人更换，需重新确认项目情况后重新启动付款流程，从而导致回款期延长。

3) 报告期末应收账款逾期情况和期后回款情况

单位：元

报告期	应收账款	逾期金额	逾期比例	期后回款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5,878,659.54	13,454,559.54	84.73%	7,071,000.00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逾期比例较高，公司已加大催款力度，目前已收回欠款 707.10 万元，后续公司仍会继续加大催款力度，并积极拓宽融资渠道，保证公司正常经营。

4) 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及实际计提比例的合理性

报告期内，本公司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外部客户款项

对于划分为应收账款组合 1 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认定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为 0.00%。

对于划分为应收账款组合 2 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
1 年以内 (含 1 年, 下同)	5.00
1 至 2 年	10.00
2 至 3 年	20.00
3 至 4 年	30.00
4 至 5 年	50.00
5 年以上	100.00

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坏账计提比例如下所：

名称	账龄	平均提取比例 (%)	应收账款 (万元)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	提取的坏账准备 (万元)
ST 蒙拓	1 年以内 (含 1 年)	5.00	878.21	29.56	43.91
	1-2 年 (含 2 年)	10.00	331.78	11.17	33.18
	2-3 年 (含 3 年)	30.00	619.93	20.87	185.98
	3-4 年 (含 4 年)	50.00	448.87	15.11	224.44
	4-5 年 (含 5 年)	70.00	317.89	10.70	222.52
	5 年以上	100.00	374.13	12.59	374.13
本源环境	1 年以内 (含 1 年)	5.00	3,702.05	64.29	185.10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10.00	1,461.85	25.39	146.18
	2 年至 3 年 (含 3 年)	30.00	30.50	0.53	9.15
	3 年至 4 年 (含 4 年)	50.00	211.13	3.67	105.56
	4 年至 5 年 (含 5 年)	80.00	71.67	1.24	57.33
	5 年以上	100.00	281.19	4.88	281.19

河南
信

名称	账龄	平均提取比例(%)	应收账款(万元)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提取的坏账准备(万元)
三元环境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2,571.95	59.96	128.60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10.00	1,556.84	36.30	155.68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20.00	62.44	1.46	12.49
	3 年至 4 年(含 4 年)	30.00	38.06	0.89	11.42
	4 年至 5 年(含 5 年)	50.00	0.92	0.02	0.46
	5 年以上	100.00	59.06	1.38	59.06
本公司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265.60	18.71	13.28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10.00	196.26	13.82	19.63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20.00	109.42	7.71	21.88
	3 年至 4 年(含 4 年)	30.00	129.29	9.11	38.79
	4 年至 5 年(含 5 年)	50.00	306.51	21.59	153.26
	5 年以上	100.00	412.67	29.07	412.67

公司坏账计提比例与可比公司三元环境（833347）相比不存在重大差异。

3、关于递延所得税资产

你公司本期递延所得税资产期初期末均为 956,310.75 元，期初期末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结构不同。你公司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项目期末余额、期初余额分别为 3,992,724.47、1,802,235.60 元。

请你公司：

(1) 结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算过程，进一步说明期初期末金额完全一致，但是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结构不一样的原因及合理性；

(2) 结合企业会计准则、行业及可比公司情况、公司的经营计划，说明说明相关资产减值准备、可弥补亏损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采用不同资产确认方式的原因及合理性，并说明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同时说明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的充分适当性。

【回复】

(1) 结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算过程，进一步说明期初期末金额完全一致，但是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结构不一样的原因及合理性；

2022 年期初，公司预计未来具备盈利能力，但不足以弥补所有亏损，故仅对因计提相关资产减值准备部分导致的亏损金额计提了递延所得税资产，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5,575,539.99 元+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76,226.42 元+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723,638.58 元)*预计未来适用所得税税率

未来
★
预测

15%=956,310.75 元。

2022 年期末，公司预计未来具备盈利能力，但考虑公司已连续 3 年亏损，2022 年末未补充计提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结构不一样主要系 2022 年末未对所有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计提递延所得税资产，但存在列示错误，针对未确认递延所得税部分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在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处列示。

(2) 结合企业会计准则、行业及可比公司情况、公司的经营计划，说明相关资产减值准备、可弥补亏损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采用不同资产确认方式的原因及合理性，并说明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同时说明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的充分适当性。

【回复】

1) 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

《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第四条 企业在取得资产、负债时，应当确定其计税基础。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应当按照本准则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可抵扣亏损是公司部分子公司报告期内存在亏损情况，以其在未来年度可以实现足够的盈利予以弥补亏损的金额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按照权责发生制的要求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但对未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扣除的坏账准备，未在应纳税所得额计算时扣除，故产生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于该暂时性差异，公司以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第十六条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应当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2) 行业及可比公司情况：

同行业可比公司同华科技（837899）2021 年和 2022 年连续亏损，2022 年年报显示期初期末对相关资产减值准备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计提了递延所得税资产，对部分可抵扣亏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3) 公司的经营计划：

公司预计未来可以获取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亏损。

4) 说明相关资产减值准备、可弥补亏损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采用不同资产确认方式的原因及合理性，并说明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同时说明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的充分适当性：

公司相关资产减值准备、可弥补亏损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采用相同的资产确认方式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基于谨慎性考虑，仅对部分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第十六条相关规定，预计企业未来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亏损，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是充分适当的。

河南未来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对河南未来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年报问询函的回复

和信综字（2023）第 000522 号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管理一部：

河南未来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未来能源”或“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3 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管理一部出具的《关于对河南未来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公司一部年报问询函【2023】第 313 号）。针对会计师发表意见部分回复如下：

1、关于保留意见与在建工程

请年审会计师：

（1）结合 2022 年、2021 年审获取的审计证据，运用职业判断，以及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审计类第 1 号》，说明针对公司在建工程、持续经营能力情况已实施的审计程序、已获取的审计证据，以及未能获取充分适当审计证据的详细情况；

（2）说明发表保留审计意见是否客观、谨慎，是否存在规避连续两年财务报告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而强制摘牌的行为。

回复如下：

一、结合 2022 年、2021 年审获取的审计证据，运用职业判断，以及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审计类第 1

号》，说明针对公司在建工程、持续经营能力情况已实施的审计程序、已获取的审计证据，以及未能获取充分适当审计证据的详细情况；

（一）在建工程

1.已实施的审计程序

①获取在建工程明细表，复核加计是否正确，并与总账数和明细账合计数核对是否相符；

②获取并查看在建工程项目的立项文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及相关批复文件、项目实施方案及相关批复文件，南乐县农村环境综合整治 PPP 项目合同等文件，以确定项目的可行性和合规性；

③获取并检查报告期内增加的在建工程的原始凭证是否完整，如发票、工程进度相关资料、工程款付款单据等是否完整，计价是否正确；

④检查是否存在将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固定资产挂列在建工程而少计折旧的情形；

⑤实地查看在建工程的进展情况和状态，以确定在建工程的真实性和计量的完整性；

⑥对董事长进行访谈，了解工程项目整体概况、进度情况、项目停工的原因及预计完工时间，获取管理层在资产负债表日就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判断的说明、项目盈利预测及依据资料；

⑦结合企业征信报告、银行借款合同核查，检查在建工程是否存在抵押、担保。

2.已获取的审计证据

- 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及相关批复文件；
- ②项目实施方案及相关批复文件；
- ③南乐县农村环境综合整治 PPP 项目合同；
- ④项目建设过程中签署的主要施工合同、发票及付款单据；
- ⑤审计人员现场录制的在建工程视频、照片；
- ⑥董事长访谈记录；
- ⑦公司内部编制的项目盈利预测。

3.未能获取充分适当审计证据的详细情况

截至审计报告日在建工程处于停滞状态，未能按原计划建设，我们认为存在减值迹象，但未来能源公司未计提资产减值损失。我们执行了上述“1.已实施的审计程序”后，未能获取项目盈利预测相关的支撑资料，无法验证公司编制的项目盈利预测的可靠性、准确性。对于未来能源公司在建工程是否应当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及应当计提减值损失的金额，仍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也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相关财务报表项目及披露作出调整。

二、持续经营能力

1.已实施的审计程序

①与管理层进行沟通，确定管理层是否已识别出可能导致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以及管理层是否存在相应的应对计划；请管理层对持续经营能力作出评价，并充分关注管理当局作出评价的过程、依据的假设和采取的改善措施；

②查看公司征信报告及正在执行的借款合同，核实公司是否存在

违约情况；查看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查看公司近期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在年报审计中充分关注公司在财务、经济等方面存在的可能导致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以及持续经营假设不再合理的各种迹象；

③获取公司的改善措施，并判断管理层的改善措施是否可行，评价管理层的应对计划在当前情况下是否可行；

④针对期后事项实施审计程序，以识别那些能够改善或影响被审计单位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

2.已获取的审计证据

①管理层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说明文件；

②公司征信报告；

③正在执行的借款合同、销售合同；

④期后回款情况；

⑤工资支付银行回单。

通过执行以上审计程序及获取到的审计证据，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应用指南：企业如果存在以下情况之一，则通常表明其处于非持续经营状态：（1）企业已在当期进行清算或停止营业；（2）企业已经正式决定在下一个会计期间进行清算或停止营业；（3）企业已确定在当期或下一个会计期间没有其他可供选择的方案而将被迫进行清算或停止营业。企业处于非持续经营状态时，应当采用清算价值等其他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比如破产企业的资产采用可变现净值计量、负债按照其预计的结算金额计量等。在非持续经营情

况下，企业应当在附注中声明财务报表未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披露未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的原因以及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我们认为公司尚未处于或出现以上三种非持续经营的情况之一。另外，从征信报告上看公司未存在违约情况；从公司财务指标变动来看，2022 年虽然继续亏损，但经营状况较 2021 年有所好转；从行业角度看，疫情影响结束后，环保行业正在复苏。综上，公司正在逐步消除对持续经营产生影响的不确定因素，公司经营状况将获得改善。因此，我们认为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的假设合理。

公司虽不属于以上三种非持续经营的情形之一，但未来能源公司 2020、2021、2022 年连续亏损，2022 年发生净亏损 365.21 万元，影响当期利润的政府补助收入 117.55 万元，扣除该项补助后公司亏损 482.76 万元，存在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另外，管理层计划通过多项举措来改善经营状况，但截至报告出具日经营状况暂无明显改善。

二、说明发表保留审计意见是否客观、谨慎，是否存在规避连续两年财务报告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而强制摘牌的行为。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相关规定：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2 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第三条 本准则规定了三种类型的非无保留意见，即保留意见、否定意见和无法表示意见。

注册会计师确定恰当的非无保留意见类型，取决于下列事项：

(一) 导致非无保留意见的事项的性质，是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还是在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的情况下，财务报表可能存在重大错报；

(二) 注册会计师就导致非无保留意见的事项对财务报表产生或可能产生影响的广泛性作出的判断。

第八条 当存在下列情形之一时，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保留意见：

(一) 在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后，注册会计师认为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

(二) 注册会计师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但认为未发现的错报（如存在）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

第九条 在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后，如果认为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对财务报表的影响重大且具有广泛性，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否定意见。

第十条 如果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但认为未发现的错报（如存在）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且具有广泛性，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无法表示意见。

《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审计类第 1 号》相关规定：

一、错报与受限

(一) 准则规定

当存在下列情形时，注册会计师应对财务报表发表非无保留意见：
一是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得出财务报表整体存在重大错报的结论

(以下简称“错报”);二是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不能得出财务报表整体不存在重大错报的结论(以下简称“受限”)。

四、持续经营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一) 准则规定

注册会计师在评估上市公司持续经营假设时应考虑两种情形:一是持续经营假设是否恰当;二是是否存在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相关事项。

如果财务报表已按照持续经营假设编制,但注册会计师认为财务报表运用持续经营假设是不恰当的,应当发表否定意见;如果运用持续经营假设是恰当的,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注册会计师应区分财务报表对重大不确定性是否作出充分披露,如是则应当发表无保留意见,并在审计报告中增加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的段落,否则应当发表保留意见或否定意见。

结合上述规定以及对问题(1)的回复,我们认为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的保留事项对 2022 年度财务报表的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我们发表保留意见是合适的,符合《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2 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及《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审计类第 1 号》相关规定,不存在规避连续两年财务报告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而强制摘牌的行为。

本页无正文，为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对河南未来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的回复》之签章页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济南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3 年 9 月 6 日